证券简称:线上线下 证券代码:300959 公告编号:2022-018

无锡线上线下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数据不存在任何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5.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8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3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线上线下	股票代码	30095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晓浩	丁雪	
办公地址	无锡市高新东路 999 号 -8-C1-1201	无锡市高新东路 999 号 -8-C1-1201	
传真	0510-68893009	0510-68893009	
电话	0510-68880518	0510-68880518	
电子信箱	ir@wxxxxx.com	ir@wxxxxx.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深耕移动信息服务行业多年，是一家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移动信息服务提供商。公司依托于体系化的服务流程、自主研发的业务平台,通过对电信运营商的通信资源的整合,秉承“技术驱动服务、深耕行业客户、连接创造价值”的企业文化理念,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安全、有效、及时的移动信息服务。 企业短信服务是公司最主要的业务,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企业短信相关业务，利用自身长期积累的系统开发技术和基于客户所在行业的业务理解,为包括阿里巴巴、腾讯、美团、华为、网易、京东、中国平安等在内的广大客户提供专业化的企业短信服务。

在具体运营中,公司为客户提供围绕企业短信的全套服务,包括前期调试开通客户和公司平台的对接、运营过程中对客户短信运营系统的维护和升级、短信传输过程中的延迟等问题的解决,确保短信传输的平稳、快捷。同时,公司以审核信息安全、优化客户体验为己任,通过一套严密的程序对移动信息内容进行审核,确保信息验证、用户通知、会员提醒、营销推广在内的各类企业短信能够安全有效地送达信息接收者。在保障移动信息高效传输以及内容安全的基础上,公司为各类金融、互联网、电子商务、快递物流等企业客户提供包括移动业务场景构建、产品运营支撑、消费者关系管理及支持等各类企业短信服务。

（二）经营模式

公司根据客户的移动信息服务需求，向其提供包括平台对接、参数调试、运营维护、内容审核等在内的全套服务。在完成短信测试并正式签订商务合同后,短信业务的需求由终端客户发起,经由渠道客户（如有）传递至发行人,再经第三方供应商（如有）传递至电信运营商,最终电信运营商直接将短信发送至短信接收者。具体业务模式可以概括如下：

1.采购模式

公司的短信资源系向各地区电信运营商和第三方供应商共同采购。其中,电信运营商是移动通讯资源的提供者,公司向电信运营商直接采购模式是指公司与电信运营商签订合作协议,从而获得电信运营商资源信息。公司分别和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三家运营商对接合作,为企业客户提供企业短彩信等移动信息服务业务。同时公司向第三方供应商采购短信资源主要是为了丰富公司短信资源池，同时也是为企业客户提供不间断信息发送服务的一种保护措施。

2.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以直客客户销售为主,渠道客户销售为辅。目前公司客户已覆盖互联网、电子商务、金融等多个行业,公司根据客户对移动信息业务的不同需求,公司组织销售人员、技术人员及运营人员为客户提供可以一站式安全、便捷、稳定的短彩信服务解决方案。

3.运营模式

公司针对企业短信的传输共性以及客户的实际不同需求,通过集成化、模块化及支撑服务的方式进行业务运营；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短信审核制度,实行严格的审核标准,确保发送的短信内容健康、安全。

（1）业务运营

集成化：公司的运营主要通过公司自主研发设计的业务平台一一企信通短信平台进行统一集中的管理;具体而言,该平台实现了客户统一管理、通道统一管理、内容统一审核以及重点信息库统一更新这四大功能。客户上传短信发送需求，经过公司平台审核后传送给电信运营商或第三方供应商然后再发送到信息接收者。

模块化:公司运营时考虑到每个客户所处行业、业务类型、企业短信的反馈需求、客户对信息接收者管理的需要,为客户构建相应的企业短信应用场景;同时,公司将各应用场景对应的短信管理方案以模块的形式嵌入业务平台信息库。

支撑服务:公司在运营过程中始终关注平台系统的运作情况,并配备客服处理客户在短信服务中所遇到的问题。对于客户新增的技术需求以及短信产品相关需求,协同技术人员进行二次开发或定制开发。

（2）短信审核

在短信审核环节，公司采取系统审核和人工审核相结合的方式确保信息发送的安全性和有效性，主要通过以下三种方式实现短信内容的高效审核:

A、建立严密的审核体系

对于客户提交的企业短信，公司运营系统会根据数据库自动进行非法关键词检索和免打扰客户判断,对于不符合审核标准短信进行直接拦截;如果符合上述审核标准，则再进入同内容超标判断以及类营销关键词检索环节,通过这一系列审核后企业短信方可进入发送状态。

B、7*24 小时无间断审核

公司实行对短信内容进行 7*24 小时无间断审核,确保客户发送的短信请求能够被及时处理,避免出现审核漏洞,保证符合规范的短信能够被及时地发送。

C、实时更新关键词库

公司运营系统拥有强大的关键词库，这些词库主要是在工信部规定的“九不准信息标准”、公安部文件规定严格禁止的五大类信息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在运营过程中总结经验的基础上建立的，公司在运营的过程中不断更新、丰富词库数据,使得公司的审核平台能够实时符合越来越严格的监管要求。

（三）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分为两个方面：逐步完善的营销网络及不断提升的自主研发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大幅度的扩充了销售团队,公司销售人员数量同比增长了 106.25%,全国性的营销网络建设工作持续推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在无锡建立了总部运营中心,同时在上海、深圳、北京等一线城市搭建了区域运营中心分别负责华东大区、华南大区、华北大区的市场营销及客户维护等工作,对于西部和华中地区销售网络也在逐步铺展中,公司分布式的营销网络已初具规模，为公司在全国各地的市场开拓工作奠定了基础。此外，公司研发团队规模也进一步扩大，研发人员数量同比增长 81.08%,研发投入同比增长 83.93%,公司研发能力的提升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技术保障。

（四）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1.行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隶属于移动信息服务行业。近年来,国内互联网、电子商务、物流等行业的快速发展,为企业移动信息服务市场带来大量包括动态验证码、通知提醒、会员关怀等短信在内的即时通信需求。因此,尽管微信、QQ 等 OTT 业务在即时通信领域带来了一定的冲击，全国移动短信业务市场规模仍保持增长。根据工业与信息化部（以下简称“工信部”）发布的《2021 年 1-12 月通信业主要指标完成情况》,2021 年全国移动短信业务收入规模达到了 429 亿元,同比增长了 6.6%,短信业务收入仍保持着增长的态势。

2.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及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1）行业市场份额进一步集中

当前,移动信息服务行业客户群体广泛,同行业竞争的企业较多,市场份额相对分散,行业竞争压力相对较大。随着行业法律法规的不断完善、主管部门相应监管的不断深入以及头部移动信息服务商规模化效应的形成,移动信息服务行业对行业的新进入者形成了较强的壁垒。一些技术力量不强,运营能力较弱,尚未规模化的小型移动信息服务提供商将无法满足监管和客户要求,逐渐被这个行业所淘汰,行业内的客户及供应商资源将向技术实力过硬、运营能力强的大型移动信息服务提供商汇聚。未来,这些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企业的市场份额将进一步扩大，移动信息服务行业经营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

（2）5G 网络建设将为移动信息化服务带来了更大的发展空间。

在 2G/3G/4G 网络的迭代普及背景下，我国移动信息服务行业的相关技术水平已经较为成熟,相应的法规制度也日臻完善。2019 年,工信部正式向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广电发放 5G 商用牌照,标志着中国正式进入 5G 商用元年,5G 基站的建设和 5G 网的部署工作进入加速阶段。5G 时代下,移动信息服务行业将会呈现更加良性的发展趋势:企业移动应用对身份识别及基础验证的刚性需求依然存在，而 5G 的产生将会进一步带动经济活动人网,增加线上交易应用场景,从而使得对企业短信的绝对需求量增大，电信运营商的刚性实名制要求将使企业短信保有其在交易应用场景下的稳固地位;5G 的高传输效率将带来传输内容的大幅度提升，包含即时消息推送、图像音视频、文件共享、LBS 信息的企业短信将大大降低成本,体现出更高效的性价比,成为重要的营销手段;此外,电信运营商亦在不断探索企业短信的应用可能性，信息通讯技术的整体发展将进一步提升企业短信的拓展性和交互性。2020 年，三大运营商联合发布《5G 消息白皮书》,2021 年,中国联通宣布在全国启动 5G 消息试商用,其他运营商的 5G 消息商用也逐步铺开,5G 消息商用持续推进有望为移动信息服务提供更多的可能性。

（3）客户覆盖行业广泛,行业无明显周期性特点

当前，因互联网催生的新经济业态的形成以及企业对于移动信息服务需求的提升,移动信息服务行业客户呈现出了多样化趋势。目前,我国移动信息服务行业的下游客户主要分布于金融、互联网、电子商务、快递物流、公共服务等行业,其下游覆盖面较广,行业无明显的周期性特点。就公司客户而言,目前公司已覆盖金融、互联网、电子商务、零售商贸、快递物流等企业短信需求的相关行业，同时建立了以互联网行业作为核心细分覆盖方向的“深耕行业客户”布局。

（4）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经过多年的经营,通过信息服务技术能力,以行业理解和经验模块化定制客户需求,全面发掘企业短信可供发掘的商业潜力,已经获得了行业大客户以及供应商合作方的认可，公司已成为行业内具有较强市场影响力的移动信息服务提供商,在互联网等细分领域积累了较多的客户资源,形成了一定的品牌优势,具有较强竞争力。

3、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1,175,072,763.82	431,810,979.39	172.13%	307,524,811.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34,760,103.62	324,276,518.03	249.94%	240,957,652.87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1,294,606,482.96	1,102,018,652.72	17.48%	532,340,82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896,793.14	83,318,865.16	1.89%	60,384,15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528,554.76	80,536,046.84	-9.94%	57,665,595.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08,841.48	6,007,383.71	938.87%	-5,426,354.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3	1.39	-18.71%	1.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3	1.39	-18.71%	1.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8%	29.48%	下降 2020 个百分点	28.6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34,238,927.42	306,704,168.83	335,886,879.34	317,776,507.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43,596.44	18,522,063.77	26,893,734.74	18,537,398.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801,358.40	17,365,108.67	19,133,003.75	15,229,083.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27,228.91	-57,665,718.38	6,974,407.94	45,072,923.01

3、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87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8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汪坤	境内自然人	34.68%	27,744,994	27,744,994			
门庆明	境内自然人	11.75%	9,403,115	9,403,115			
广东易简投资有限公司－珠海横琴易简光腾荣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7%	8,219,019	8,219,01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牧银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53%	7,621,167	7,621,167			
无锡峻茂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10%	5,676,695	5,676,695			
深圳市联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珠海联成恒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	1,335,010	1,335,010			
朱长根	境内自然人	0.14%	115,000	0			
高法有	境内自然人	0.11%	88,200	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0%	82,675	0			
李萍	境内自然人	0.09%	70,000	0			
刘雪梅	境内自然人	0.09%	7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锡峻茂投资有限公司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汪坤,门庆明实际控制。						

公司不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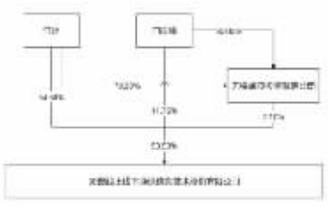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无锡线上线下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05 号）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2,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4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820,000,000 元,发行费用总额 70,413,207.55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749,586,792.45 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6000 万元变更为 8000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全部到账,并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致同验字（2021）第 440C000107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将按照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证券代码:300959 证券简称:线上线下 公告编号:2022-016

无锡线上线下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 4 月 24 日,无锡线上线下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无锡线上线下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300779 证券简称:惠城环保 公告编号:2022-023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惠城环保	股票代码	30077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史惠芳	茹凡	
办公地址	青岛市西海岸新区惠山路 7 号惠城广场	青岛市西海岸新区惠山路 7 号惠城广场	
传真	0532-58657729	0532-58657729	
电话	0532-58657701	0532-58657701	
电子信箱	stock@hcpect.com	stock@hcpect.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在巩固现有业务发展的情况下,聚焦行业和社会发展需求，始终坚持以有效彻底的资源综合利用方式处理处置石油化工行业危险废物,努力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和服务。公司坚定自主创新的理念,持续提升公司的竞争力与行业地位,从而实现致力绿色环保、引领循环经济的发展目标。

（一）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为石油化工行业提供危险废物处理处置服务并将危险废物进行有效循环再利用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营业务是为炼油企业提供废催化剂处理处置服务,研发、生产、销售 FCC 催化剂（新剂）、复活催化剂、再生平衡剂等资源化综合利用产品。

1、危险废物处理处置服务

公司持有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和江西省生态环境厅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主要是为炼油企业提供废催化剂处理处置服务。

2、资源化综合利用产品

公司的资源化综合利用产品主要包括:

（1）FCC 催化剂（新剂）系列产品

FCC 催化剂（新剂）系列产品可针对客户不同原料油情况,以及多产柴油、多产清洁汽油、多产烯烃等多元化需求进行灵活调整配方并生产,以满足客户对催化裂化装置产品分布、转化率等要求。

（2）复活催化剂系列产品

公司将污染较重的废催化剂通过废催化剂复活及再造等生产技术,实现废催化剂金属脱除、比表面积恢复、活性提高等目的,以达到重返炼油企业催化裂化装置使用要求。复活催化剂系列产品可部分或全部替代催化剂新剂，应用于特定的原料油或特殊的催化裂化装置工况，具有更高的性价比。

（3）再生平衡剂

公司将污染较轻的废催化剂通过物理分离、化学处理后实现废催化剂活性提高,以满足炼油企业催化裂化装置特殊工况使用需求,如催化裂化装置的开工、催化剂跑损时维持藏量和催化剂重金属中毒时置换等需要大量投入催化裂化催化剂的工况。因再生平衡剂活性温和、价格低,使用该产品在确保催化裂化装置平稳运行的同时节约催化裂化催化剂采购成本，提高催化裂化装置的经济效益。

（4）硅铝粉

硅铝粉是处理处置废催化剂产出的复活半成品中分级出的粒径过细的产品,可用于生产硫酸铝、氧化铝、保温材料、吸附材料的基础原材料。

3、其他产品

公司报告期内的其他产品包括催化裂化功能性助剂以及分子筛产品。催化裂化功能性助剂是为了满足炼油企业对某一特定产品或品质的需求,作为助剂添加到装置中使用,以实现炼制特殊产品的需求,具有简单、灵活、高效的特点。分子筛产品是催化剂、吸附剂等产品的重要活性组分和载体。

（二）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近年来，国家始终坚持生态文明建设，持续出台了一系列环保政策规定。2021 年,国家发布的十四五规划中明确，“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进步”为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要加大污染防治力度,减少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目标,提升资源利用效率,显著改善生态环境。

通过对近年来石油能源消耗以及未来能源消耗变化的分析，在今后 10～20 年甚至更长时间,石油依然是最重要的能源提供者,而催化裂化工艺作为重质油轻质化过程之一，在汽油和柴油等轻质产品的生产中占举足轻重的地位,是炼厂获取经济效益的重要手段,因此保证了催化裂化催化剂在未来的需求依然保持低速稳定增长。催化剂、分子筛、助剂等产品市场前景广阔,仍有很大提升空间,公司未来的市场开拓重点在国际市场,特别是印度、亚太、中东市场,这些区域没有催化剂生产企业,完全靠进口催化剂供应,这对于公司开拓国际市场是个机遇。

公司作为环保细分领域的公司之一,在多年的经营中,专注于三废的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同时根据公司战略规划,逐步将公司的环保治理业务延伸至多行业以及与人类息息相关的生活领域,以降低对环境的负影响,形成可持续的生态模式,完善业务布局,确保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围绕废剂处置业务,以及平衡剂、复活剂、FCC 催化剂（新剂）等资源化产品销售业务。同时加大对自主研发的工业废硫酸化学链循环利用技术、工业烟气无触媒除酸脱销技术、高硫石油焦制氢 POX 灰渣综合利用技术的推广和项目建设,以深化废物技术服务外延,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奠定坚实基础。

国家出台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要求到 2025 年,氮氧化物排放总量比 2020 年分别下降 10%以上。推进钢铁、水泥、焦化行业企业超低排放改造,重点区域钢铁、燃煤机组、燃煤锅炉实现超低放。国家相继出台的对禁止进口、销售和燃用不符合品质标准的石油焦等相关政策,使得如何降低成本、高效能利用高硫石油焦,降低污染排放等成为制约石化行业发展的重要课题。在工业环保领域,随着政府对工业企业环保节能要求的提高、监管的趋严及双碳有关政策规划的出台,为企业带来了更多的发展机遇。公司将抓住政策机遇,利用自身积累的客户资源和技术优势,争取在稳固提升现有业务的基础上,以新的工艺与项目不断开拓新兴业务市场,提升经营业绩和核心竞争力,确保公司稳健成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1,611,113,628.78	962,485,059.01	67.39%	921,689,154.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7,204,337.13	665,960,368.29	9.20%	648,939,964.21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294,862,176.85	323,859,660.14	-12.04%	343,794,74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54,160.00	27,015,193.74	-56.49%	42,859,266.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65,070.98	19,687,705.45	-76.30%	37,134,194.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298,811.40	39,113,881.29	-420.34%	57,408,301.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7	-55.56%	0.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27	-59.26%	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0%	4.11%	-2.41%	8.3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7,845,131.02	67,044,653.37	83,961,262.38	66,011,13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35,419.53	1,152,822.26	5,001,094.66	1,264,83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61,856.66	-350,481.26	2,413,698.25	-560,002.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09,412.10	-37,343,527.07	-37,955,274.41	-30,890,597.8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30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8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新功	境内自然人	17.06%	17,060,250	17,060,250	质押	4,499,999	
迪博嘉美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18%	11,179,450	0			
青岛惠城信德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3%	10,828,500	10,828,500	质押	2,200,000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3%	2,725,000	0			
徐贵山	境内自然人	1.82%	1,822,921	1,822,921			
刘胜贵	境内自然人	1.21%	1,212,900	0			
李国赞	境内自然人	1.13%	1,131,950	0			
柳钧江波	境内自然人	1.05%	1,047,900	0			
汪敏	境内自然人	1.00%	997,400	0			
曰绪尧	境内自然人	0.83%	832,95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青岛惠城信德投资有限公司为张新功控制的企业,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张新功和青岛惠城信德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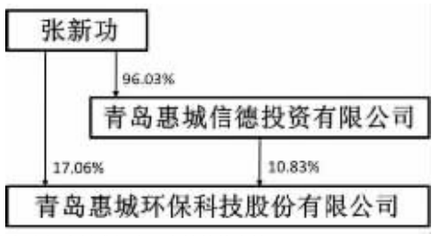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可转换公司债券	惠城转债	123118	2021年07月07日	2027年07月06日	31,993.28	第一年 0.50% 第二年 0.70% 第三年 1.20% 第四年 1.80% 第五年 2.50% 第六年 3.0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不适用					

（2）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评级，出具编号为联合【2021】8492 号的《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1 年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并维持“惠城转债”的债项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2 日。上述跟踪评级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54.98%	30.81%	24.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66.51	1,968.77	-76.3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0.26%	214.31%	-204.05%
利息保障倍数	1.02	9.36	-89.10%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日常经营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行业竞争加剧,稳固现有业务,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

疫情反复,行业调整,公司主要地炼客户受裕龙岛炼化一体化项目的推进在 2021 年相继停工拆除,对公司销售造成了一定影响,同时由于原有国企客户采购政策的调整,也使得公司销售市场开拓面临着巨大的压力。在此情况下,公司上下积极应对,调整销售策略,稳固原有客户的情况下加大新客户开发力度,重点加强了国外市场的开拓,同时多方面寻求与国企客户合作的空间。2021 年末,与国企客户的合作推进工作、国外市场的开拓都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对公司未来业务的释放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推进重点项目建设,提升公司规模及核心竞争力

2021 年是项目建设的密集期,3 万吨 / 年 FCC 催化装置固体废弃物再生及利用项目,4 万吨 / 年 FCC 催化新材料项目（一阶段）、子公司承建的石油焦制氢灰渣及催化裂化废催化剂循环利用项目，上述项目的建设不仅是对公司原有产能的增加,也是公司多元化产业布局的重要规划。对此,公司全面发挥自身团队优势、技术优势、品牌优势、资源优势,积极布局国内外市场,为所建项目新增产能消化奠定基础;同时加强项目管控,以成本效益为核心,改进流程,改善质量、保障进度,严格预算管理,提高运营效率,推进项目顺利投产,实现项目效益,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三）重视自主创新,持续研发投入,支撑公司持续发展

2021 年,公司一如既往地重视研发工作,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充分利用本公司的人才和技术优势,增强公司的自主研发能力。同时公司强化与业内知名院校、科研单位的合作,完善对外合作体系及联合攻关制度;从人、财、物和制度等方面巩固公司的持续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企业的竞争优势。分业务板块加快工艺优化和新技术研发的工作进程,提高了研发效率。公司自主研发的工业废硫酸化学链循环利用技术、工业烟气无触媒除酸脱销技术、高硫石油焦制氢 POX 灰渣综合利用技术取得了突破性进展,为深化废物技术服务外延,培养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提供了保障。公司在研的混合废塑料裂解制化工原料项目新工艺等技术将变废为宝的循环技术渗透至人类息息相关的生活领域，以降低对环境的负影响，形成可持续的生态模式。

（四）利用上市公司平台,成功发行可转债,优化财务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向不特定对象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2 亿元（含 3.2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资金到位后,公司做好了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安排。有效调配资源,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风险，确保项目建设资金及各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加强公司价值预期管理。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证公司经营管理活动合法、合规和有效运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完全和完整,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战略目标的实现打下坚实的基础。

（五）夯实内部管理,完善管理体系,注重风险控制,确保公司稳健成长

随着公司新增业务的开展,全国布局的增多,公司子公司也不断增加,公司调整、完善了组织架构,以匹配公司业务有序增长、持续盈利的需要;同时加强建立人才梯队搭建及人才培养体系。完善合理、全面的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授权管理体系,并不断优化管理流程,形成共同发展的合力。公司开展了干部、员工素质能力模型搭建工作,将企业文化落到实处,落到公司每一名员工的行为上,落到每一个管理行为上,确保公司管理目标和愿景的实现。

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22-039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374 号文核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为“美锦转债”,债券代码为“127061”。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规模为 359,000.00 万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35,900,000 张,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2 年 4 月 19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359,000.00 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一、本次可转债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的缴款工作已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T 日）结束,本次发行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美锦转债共计 7,460,987 张,即 746,098,700.00 元,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20.78%。

二、本次可转债网上认购结果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的网上认购缴款工作已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T+2 日）结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出如下统计: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张）:28,037,844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803,784,400.00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张）:401,166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40,116,600.00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以及因结算参与人资金不足而无效认购的可转债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此外,《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中规定向原股东优先配售每 1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网上申购每 10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因此所产生的发行余额 3 张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本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可转债的数量合计为 401,169 张,包销金额为 40,116,900.00 元,包销比例为 1.12%。

2022 年 4 月 26 日（T+4 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可转债认购资金扣除相关保荐承销费用后划转至发行人，由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登记申请,将包销的可转债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如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 10 层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